

國立臺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教具製作技能檢定實施要點

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(108.03.18)

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(110.05.17)

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(113.04.15)

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(114.04.14)

一、依據：國立臺東大學師培學系師資生學習輔導與淘汰作業要點訂定。

二、目的：提昇學生教具製作技能，並融入幼兒學習活動中，以增進教學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國立臺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。

四、報名資格、名額及相關程序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本系二年級(含)以上及幼教學程學生。

(二) 報名地點：幼兒教育學系辦公室。

(三) 繳交資料：報名表(如附件)、保證金100元

備註：為增進及鼓勵報名者如期參加檢定，於繳交紙本報名表時，一併繳交保證金100元，如報名者於檢定日未報到及參加檢定，保證金不另退還。

(四) 報名資料未齊備或填寫不完整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

五、檢定實施方式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預計每年4月或10月辦理(依每年公告為準)。

(二) 檢定日期：預計每年5月或11月辦理(依每年公告為準)。

(三) 檢定方式：

1. 檢定內容：

(1) 摺紙、黏土捏塑、手偶縫製(三擇一)。

(2) 修習本系幼兒教具設計與應用之學生，得依任課教師指定之課堂實作項目為檢定內容，並於課堂指定時間內完成。

2. 通過標準：

(1) 摺紙--依抽籤摺出10種指定作品。(公告20種類參考)

摺紙題目-青蛙、小鳥、魚、螃蟹、貓、狗、衣服、帽子、聖誕老人、船、飛機、愛心、盒子、氣球、甲蟲、蝴蝶、花、陀螺、飛鏢、房子，20題抽10題。

(2) 黏土捏塑--依抽籤完成指定作品。(公告基本技法，抽主題，將技法融入作品中)

黏土捏塑題目-海洋、森林、我的家，三題抽一題。(需將揉、搓、壓、捏、黏、貼等基本技法及圓形、橢圓形、水滴形、長條形等基本形狀融入作品中)

(3) 手偶縫製--指定時間內完成自由創作手偶一個。

3. 評分標準

檢定項目	時間	評分標準
摺紙	60分鐘	完成指定10項作品。
		創意 40%
		技能 60%
黏土捏塑	60分鐘	創意 50%
		技能 50%
手偶縫製	120分鐘	創意 40%
		技能 60%

4. 總分70分為通過，80-89分為甲等，90分以上為優等。

5. 其他注意事項：每位報名檢定學生自行準備材料及工具。

六、本實施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